

重庆市大渡口区绿化工程处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全区管辖范围的市街绿地、道路绿化、广场游园、护坡绿地等城市绿化的日常维护管理以及苗圃的生产管理。

2、负责商圈绿化的日常维护管理。

3、承担区部分绿化建设任务。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大渡口区绿化工程处设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绿化管理科、技术科、安全巡查科、车辆管理科。单位性质为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2475.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75.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328.66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拨款增加 10.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经费拨款减少 0.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经费拨款减少 338.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经费拨款减少 0.6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2475.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3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337.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31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328.6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5.8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34.47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75.6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75.6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28.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4.33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5.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841.30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34.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经费减少等，主要用于行道市街绿化的日常维护费 981.23 万元、高大乔木购买公共责任险 6 万元、节日用草花专项经费 117 万元、白蚁整治专项经费 91.73、春晖路景观改造专项经费 81.2 万元、2021 年城市花博会专项经费 30 万元等重点工作。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

原因是绿化工程处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1.8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4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8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49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较长，修理费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购置公务用车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74.7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7.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06.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31.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1274.7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7.31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06.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31.13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841.3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一般公务

用车 1 辆（其余 30 辆为生产作业车）、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葛保庆 联系方式：（葛保庆，电话：023-68910735）